

证券代码：002316

证券简称：键桥通讯

公告编号：2017-088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实施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键桥通讯”）于2016年10月17日、2016年10月31日、2017年5月19日、2017年6月6日、2017年7月19日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公司以现金方式收购上海即富信息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即富”）45%的股权，交易对价合计为9.45亿元（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2017年8月30日，上海点佰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点佰趣”）收到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出具的《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关于上海点佰趣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变更实际控制人的批复》（上海银函[2017]94号），中国人民银行上海分行同意点佰趣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键桥通讯。

点佰趣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键桥通讯获得批准后，公司董事会根据本次交易相关协议、方案以及公司股东大会的授权，积极组织实施本次交易的各项相关工作。截至本公告日，相关工作进展情况如下：

2017年8月30日，公司按照《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收购协议》第2.2条第5项及《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三》的约定，分别向义乌市纬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纬诺投资”）、义乌市博铭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博铭投资”）、湖州同胜信息技术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湖州同胜”）支付了第一期股权转让价款的40%，并向上海复星工业技术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工业”）、白涛分别支付了其应获交易对价的50%，合计人民币2.31亿元。

2017年8月30日，上海即富作出股东会决议，选举王永彬、华建强、易欢

欢、陈道军、李琳、黄喜胜、盛佳组成上海即富新的董事会；同日，上海即富召开董事会，选举王永彬为上海即富董事长，聘任黄喜胜为上海即富经理（根据上海即富公司章程，由黄喜胜兼任上海即富法定代表人），上海即富于2017年8月30日在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办理了关于董事、经理、法定代表人变更的备案及变更登记手续。

2017年8月30日，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准予变更（备案）登记通知书》，核准了纬诺投资、博铭投资、湖州同胜、复星工业及白涛将其持有的合计上海即富45%股权转让至公司名下的工商变更登记。上海即富于2017年8月31日取得变更后的《营业执照》。上海即富本次工商变更登记完成后，键桥通讯持有上海即富45%的股权。

2017年9月2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的议案。2017年9月28日，公司与纬诺投资、博铭投资、湖州同胜、黄喜胜、王雁铭共同签署《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四》。同日，为尽快推进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实施工作，公司与深圳精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精一”）签署了《借款协议》，借款人民币2.4亿元，用于支付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部分股权转让价款，公司于同日收到上述借款。

2017年9月28日，公司按照《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收购协议之补充协议四》的约定，分别向纬诺投资、博铭投资、湖州同胜支付了第一期股权转让价款的剩余60%部分，合计人民币2.415亿元。2017年9月29日，公司按照《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收购协议》第2.2条第5项的约定，分别向复星工业、白涛支付了其应获交易对价的剩余50%，合计人民币7,000万元。上述款项支付完成后，公司已累计向交易对方支付标的资产转让价款共计人民币5.425亿元，占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总金额的57.41%。公司将根据《附条件生效的股权收购协议》及其补充协议的约定，继续按期向交易对方支付剩余标的资产转让价款。

2017年8月31日，公司与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项目借款合同》及《权利质押合同》，借款金额为人民币5.67亿元，同日，公司将持有的上海即富45%股权质押予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2017年9月30日，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开立的并购贷款监管账户收到中铁信托有限责任公司发放的第一笔项目借款，第一笔项目借款合计人民币3.255亿元。2017年10

月 23 日，相关银行放款及对外支付流程变更完毕，上述款项从并购贷款监管账户划转至公司一般存款账户。2017 年 10 月 24 日，公司与深圳精一签署了《关于终止〈借款协议〉的协议》，并于同日向深圳精一归还借款本金共计人民币 240,772,273.97 元。

公司将继续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实施的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規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为：<http://www.cninfo.com.cn>），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键桥通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7年10月25日